

附件3:

济宁学院规章制度“废、改、立”统计表

责任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分管领导（签字）：

填报时间：

类别	规章制度名称	完成情况	完成时限
废止			
修订			
新建			
不作修改 继续执行			

注：1. 完成情况请注明“已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
2. 每月12号和27号，将此表格报学校教育实践活动办公室（行政楼B307, 电子版发jnxzyzb@126.com）。